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史曉春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t0629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702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70272_ATTACH1. pdf、

376735100E_1130070272_ATTACH2. pdf、376735100E_1130070272_ATTACH3. pdf、

376735100E_1130070272_ATTACH4. pdf、376735100E_1130070272_ATTACH5. pdf、

376735100E_1130070272_ATTACH6. 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度弘揚孝道繪畫比賽、弘揚孝道漫畫比賽、孝道故事徵文比賽、Û好創意新詩比賽、Û好攝影徵件比賽、孝道教育融入課程教案甄選，共計6項比賽（甄選）實施計畫」，請轉知並鼓勵學生、有志推廣孝道人士或學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3年7月 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號1135804148A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比賽徵件時間及對象如下(餘詳見計畫)：

(一)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9月25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(二)弘揚孝道繪畫比賽、弘揚孝道漫畫比賽、孝道故事徵文比賽、Û好創意新詩比賽之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五專前三年）在學學生。

(三)Û好攝影徵件比賽之參加對象：中學生組（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、五專前三年學生）及社會組（大專校院、

學務處

113/07/26 11:45



1130006046

有附件



裝
訂
線

研究所學生、成年民眾，其中五專限後二年學生）。

(四)孝道教育融入課程教案甄選：現任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（含代理（課）教師、兼任教師、實習教師）及甄選期間就讀師資培育相關學系或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。

三、獲獎者作品將公告於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；頒獎日期與地點另行公告辦理，詳見該中心官網最新消息。

四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依下述洽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：

(一)聯絡人：王助理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504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499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